C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CEC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59)

2005／2006年度第1季度之業績公佈

C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CEC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05年7月31日止3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帳目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7月31日止3個月	
		2005年	2004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重列）
營業額	*3*	**145,213**	143,171
銷售成本		**(113,843)**	(111,365)
毛利		**31,370**	31,806
其他收益		**1,451**	25
銷售及分銷開支		**(2,937)**	(3,162)
一般及行政開支		**(15,778)**	(17,190)
經營溢利		**14,106**	11,479
融資成本	*4*	**(5,042)**	(3,943)
除稅前溢利	*3,5*	**9,064**	7,536
稅項	*6*	**(2,485)**	(1,60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6,579**	5,934
每股盈利			
－基本	*8*	**0.95港仙**	0.86港仙
－攤薄	*8*	**不適用**	不適用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2005年7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05年4月30日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385,854**	388,597
投資物業		**11,675**	6,67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3,392**	13,47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5**	25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6,304**	—
投資證券		**—**	8,580
收購土地使用權之按金		**6,254**	6,254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按金		**2,632**	—
非流動資產總值		**426,136**	423,597
流動資產			
存貨		**52,751**	56,762
應收貨款		**145,200**	97,632
應收票據		**49**	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9,554**	6,053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1,114**	—
其他投資		**—**	1,192
可收回稅項		**143**	8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000**	24,879
銀行結餘及現金		**63,226**	43,770
流動資產總值		**297,037**	230,460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借貸	*9*	**(161,621)**	(211,791)
應付貨款		**(47,098)**	(46,401)
應付票據		**(2,023)**	(5,21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303)**	(26,089)
融資租賃責任之即期部份		**(2,198)**	(2,588)
應付稅項		**(8,916)**	(6,581)
流動負債總值		**(248,159)**	(298,662)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48,878**	(68,20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75,014**	355,395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之非即期部份	*9*	**(134,698)**	(22,406)
融資租賃責任之非即期部份		**(1,001)**	(1,491)
遞延稅項		**(17,343)**	(17,740)
非流動負債總值		**(153,042)**	(41,637)
資產淨值		**321,972**	313,758
權益			
股本		**69,303**	69,303
儲備			
建議末期股息		**4,851**	4,851
其他		**247,818**	239,604
權益總額		**321,972**	313,758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季度賬目(「季度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季度賬目應與截至2005年4月30日止年度賬目一併閱讀。

本集團編製本季度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截至2005年4月30日止年度賬目所採用者一致。然而，本集團採納適用於200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的全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因而改變了若干會計政策。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重要轉變，以及採納此等新會計政策的影響，詳見下文附註2。

2. 全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採納全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其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季度賬目所披露數額之主要及重大影響，概述如下：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在過往年度，持作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乃以重估值減去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重估盈餘或虧損變動一般計入物業重估儲備。

自2005年5月1日起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後，以租賃持有之自用物業，若能可靠地以其租約開始當日分攤土地及房屋之價值，則土地部份視作經營租賃。

此類租賃土地將不再作重估。反而，收購土地租約之任何預付地價或其他租賃款項乃按直線基準就租期攤銷。

位於有關土地租約而持作自用之樓宇繼續列為物業、機器及設備之一部分。然而，由2005年5月1日起樓宇亦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而非公平值呈列，以與就土地部分採納之新政策一致。

有關會計政策之改變追溯生效，並對去年賬項作出調整及將有關比較數字重新列示。

下列項目為資產負債表重新列示之淨增加／(減少)

	於2005年4月30日 *千港元*	於2004年7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3,471**	13,708
物業、機器及設備	**(41,075)**	(33,600)
負債及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22,727)**	(17,447)
遞延稅項	**(6,404)**	(3,619)
保留溢利	**1,527**	1,174

下列項目於收益表重新列示後之淨增加／(減少)

	截至7月31日止3個月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折舊	**(197)**	(197)
租金支出	**79**	79

(B)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披露及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算」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39號，導致有關確認、計算、撇銷和披露財務工具的會計政策有所改變。

(i)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和第39號的過渡性條款及於2005年5月1日，把所有「投資證券」及「其他投資」重新歸類為「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是按公平價值計算，而此等公平價值的轉變則在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因此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及相應的投資重估儲備於2005年7月31日減少約2,355,000港元(2005年5月1日：1,017,000港元)。

(ii)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一個實體如出售附追索權之應收貨款，由於其不符合從已確認數額中剔除的條件，因此必須要將該等應收貨款作為有抵押借貸而入帳。本集團過往按已被取代的會計實務準則第28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的原則而將該等交易披露作或然負債。

本集團以非追溯應用方式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39號。由於會計政策的改變，對於已出售但附追索權之應收貨款而言，於2005年7月31日錄得應收貨款增加及相應的借貸增加達8,669,000港元。

(C)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利得稅項」－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詮釋第21號」)－收回重估不作折舊資產

於往年，投資物業由專業估值師以公開市場市值作基準估值。增值列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賬，減值則先按整體投資組合之基準，從投資物業重估儲備對銷，然後在收益表內扣除。投資物業重估增值並無計及遞延稅項。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後，投資物業會以公平價值列賬，而其公平價值之變動將直接於收益表內反映。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詮釋第21號，投資物業重估增值應計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以非追溯應用方式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此會計政策改變所帶來之影響如下：

下列為資產負債表項目之淨增加／(減少)

	於2005年5月1日 *千港元*
負債及儲備：	
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520)
遞延稅項	91
保留溢利	429

3. 分類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各種廣泛應用於電子及電器產品之線圈、電容器、鐵氧體粉料及其他電子元件。

根據2004/2005年度之年報，本公司董事重新分類若干分類資料，將線圈製造、電容器製造及鐵氧體粉料製造合併及分類為「電子元件製造」。此外，將非核心業務－資訊科技服務、電子元件貿易及其他收入合併及分類為「其他收入」。截至2004年7月31日止季度之分類資料之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之呈報方式。

按業務類別劃分之營業額及除稅前溢利／(虧損)分析如下：

	營業額 **截至7月31日止** **3個月**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7月31日止** **3個月**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重列)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重列)
電子元件製造	**144,842**	140,399	**8,739**	7,751
其他收入	**371**	2,772	**325**	(215)
	145,213	143,171	**9,064**	7,536

4. 融資成本

	截至7月31日止3個月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重列)
利息支出	**4,866**	3,612
長期銀行借貸之安排費用	**176**	331
	5,042	3,943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7月31日止3個月	
	2005年	200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重列)
計入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	50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收入	**1,305**	–
利息收入	**146**	25
扣除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6,699**	15,677
已售存貨成本	**113,317**	110,80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30,687**	30,627

6. 稅項

本公司獲豁免百慕達稅項至2016年。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2004年：17.5%)之稅率計算撥備。海外稅項已根據本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稅率計算。

已於簡明綜合收益表中扣除之稅項包括：

	截至7月31日止3個月	
	2005年	200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一本期	**2,107**	1,228
海外稅項		
一本期	**848**	1,083
遞延稅項	**(470)**	(709)
	2,485	1,602

7.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05年7月31日止3個月之股息(2004年：無)。

8. 每股盈利

截至2005年7月31日止3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6,579,000港元(2004年：5,934,000港元)及已發行股份693,028,811股(2004年：693,028,811股)計算。

截至2004年7月31日及2005年7月31日止各3個月內，因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有)沒有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之資料。

9. 銀行借貸

(a) 短期銀行借貸

	於2005年	於2005年
	7月31日	4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份	**98,214**	89,337
其他	**63,407**	122,454
	161,621	211,791

(b) 長期銀行借貸

於期內，本集團取得為數200,880,000港元長期銀行借貸及償還約79,711,000港元長期銀行借貸。

10. 比較數字

為符合現時呈報形式，比較數字已作調整。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2005年7月31日止3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為145,213,000港元（2004年：143,17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4%。於期內核心業務－電子元件製造業務之營業額輕微增長3.2%至144,842,000港元（2004年：140,399,000港元），佔本集團之營業額99.7%（2004年：98.1%）。至於本集團之非核心業務於期內之營業額則為371,000港元（2004年：2,772,000港元），佔整體營業額之0.3%（2004年：1.9%），而過去表現欠佳之電子元件貿易業務，已於回顧期內完全終止業務運作。

於期內，本集團之毛利為31,370,000港元（2004年：31,80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4%，至於邊際毛利率則為21.6%（2004年：22.2%），較去年同期下跌0.6%。邊際毛利率的下跌主要由於本集團之生產成本持續受原材料、油價及電力價格高企及中國內地勞動市場緊張促成之勞動工資上升壓力所致。至於期內經營溢利及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分別為14,106,000港元（2004年：11,479,000港元）及30,805,000港元（2004年：27,156,000港元），均錄得增長。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於期內則為6,579,000港元（2004年：5,93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0.9%。

於2005年7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為52,751,000港元（2005年4月30日：56,762,000港元）。存貨量下跌正是本集團於期內努力不懈改善採購、生產及物流管理之成效，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控制存貨量於合理水平內，並以此作為採購、生產及物流之管理目標。

於2005年7月31日，本集團之應收貨款增至145,200,000港元（2005年4月30日：97,632,000港元），該應收貨款增加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會計準則，以往列帳為或然負債之附追索權之應收貨款讓售，自本財政年度開始，則已被列作流動借貸入帳，並撥回本集團之應收貨款。另一方面，因為目前市場的普遍付款數期出現延長趨勢，促使本集團之應收貨款增加。鑒於應收貨款之增加會促使對流動資金構成壓力及增加若干壞帳風險，本集團將積極修訂信貸管理政策，以控制應收貨款之質與量。

財務回顧

資金盈餘及債務

於2005年7月31日,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美元、人民幣為主）為88,226,000港元（2005年4月30日：68,649,000港元）。銀行信貸額以本集團若干土地及樓宇之按揭、銀行存款、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機器之抵押及本公司與若干附屬公司之公司擔保。此外，本集團尚須符合與主要融資銀行所釐定之若干財務限制條款，於2005年7月31日，本集團能符合該等財務比率限制，顯示本集團財務狀況理想。

本集團於2005年7月31日由各銀行及金融機構提供之借貸總額為299,518,000港元（2005年4月30日：238,276,000港元），其中163,819,000港元（2005年4月30日：214,379,000港元）為短期借貸；而135,699,000港元（2005年4月30日：23,897,000港元）則為一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內到期之遠期借貸。如上述所提及，附追索權之應收貨款讓售之融資數額已列賬為短期借貸，因此，於2005年7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或然負債（2005年4月30日：21,896,000港元為附追索權之應收貨款讓售）。

本公司於2005年4月27日與一組銀行訂立一項3年期可轉讓有期貸款及循環信貸協議，信貸總額為數243,000,000港元，並已於2005年5月底前悉數提取該信貸。該信貸主要用於重整本集團的負債結構，包括整體短期借貸、遠期借貸及附追索權之應收貨款讓售。因本集團於2005年7月31日尚未完成所有重整負債結構，故現金水平較上個財政年度之年結日為高，加上根據經修訂之會計準則，附追索權之應收貨款讓售已被列帳為短期借貸，因此總借貸金額較上個財政年度之年結日為高。

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截至2005年7月31日止3個月之淨現金流入為34,894,000港元（2004年：20,648,000港元）。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為19,335,000港元（2004年：流入19,010,000港元）。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為71,895,000港元（2004年：17,541,000港元）。期內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上升之原因主要就與一組銀行所訂立之上述信貸總額為數243,000,000港元之3年期可轉讓有期貸款及循環信貸協議而提取有關信貸總額，以及根據經修訂之會計準則，附追索權之應收貨款讓售之融資數額已被列帳為短期借貸。同時，會計準則之更改使附追索權之應收貨款讓售被撥回本集團之應收貨款，所以導致本集團之應收貨款增加及增加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於2005年7月31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淨比率*為0.67（2005年4月30日：0.64）。資本負債淨比率上升是由於上文所述之總借貸金額上升促使而引致。本集團將於下個季度完成所有負債結構的重整工作，並繼續以極審慎的理財態度控制財務資源。

(　(借貸總額加應付票據及或然負債減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與（有形資產淨值減建議末期股息）之比率)*

本集團於截至2005年7月31日止3個月之利息支出為4,866,000港元(2004年：3,612,000港元)，利息開支上升之主要原因：(1)根據上文所述，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總借貸有所增加；(2)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優惠利率於過去一年錄得顯著升幅，使本集團之平均借貸息率與去年同期比較上升2厘以上。面對加息周期，本集團將盡力減少各類開支(包括資本性開支)及加強資金周轉效率，以降低借貸總額。

於截至2005年7月31日止3個月之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為19,035,000港元(2004年：15,412,000港元)，其中的資本開支主要用作購置機器及擴展廠房，以加強生產力。

現金流量摘要

	截至7月31日止3個月	
	2005年	200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9,335)**	19,010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9,035)**	(15,412)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71,895**	17,541
匯兑調整	**1,369**	(49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	**34,894**	20,648

資產之抵押

於2005年7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約43,599,000港元(2005年4月30日：46,221,000港元)之若干資產已用作本集團銀行信貸及融資租賃之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集中在中國大陸、香港及東南亞。主要的收益貨幣及成本貨幣均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因於2005年7月底中國人民銀行宣佈人民幣兑美元升值2%，本集團若干人民幣之收入及支出有可能在未來因受人民幣的波動出現重大影響，但目前人民幣之波動僅屬初步及溫和，董事會認為暫時沒有必要購買外匯期貨或期權合約以作對沖外匯風險，但將會密切留意未來的貨幣匯率之波動情況。

本集團的借貸主要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作為結算單位，對此董事會認為並不存在重大外匯風險。

未來計劃及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鞏固本業-線圈元件製造業務，並以審慎的經營態度逐步穩健發展。本集團未來數個季度的重點為整頓內部資源，包括優化應收貨款、採購、倉儲物流及生產效率之管理。同時，本集團亦將透過改善生產管理流程、質量及環境保護體系，一方面提升現有的供貨能力及生產週期，另一方面能以高度之產品質量保證來爭取優質客戶的垂青，以達致穩步增長之目標。至於本集團之理財方向，亦會採取穩健而審慎之策略，除了減省一切不必要的開支外，所有投資計劃及資本性開支都必須通過嚴謹的可行性分析，詳細評估其回報及風險為本集團所能承受，方可實行，而投資額必須受現時銀行所釐定之財務條款所限制。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2005年7月31日，本集團共僱用約6,500名職員。僱員酬金乃參考市場標準、個別表現及工作經驗制定及及作出定期檢討。獎金及花紅則視乎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員工的工作表現而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截至2005年7月31日止3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鄧天錫博士擔任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彼乃香港執業會計師，於公司財務、核數及財務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作出修訂。該審核委員會自成立以來均有定期會議，並須於每個財政年度至少舉行兩次。

該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和實務，並審閱截至2005年7月31日止3個月之第1季度之業績公佈。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共有4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偉駿先生、鄧鳳群女士、蔡友城先生及李紅女士；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區燊耀先生、李榮鈞先生及鄧天錫博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偉駿

香港，2005年9月23日

網址： http://www.ceccoils.com
http://www.0759.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ecint